

私立同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生**菁英班**獎勵金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學號		班級	
通訊地址					
電話	(住家)	家長或監護人簽章			
	(行動)				
申請獎勵類別	依據私立同德家商餐飲科、食品科設立「菁英班」實施要點第四條第一款規定 學期總成績平均 88 分以上 且無不及格科目及無記過處分者，次學期頒發獎金 8,000 元整。				
檢附證件	在校成績單，成績_____、 有無記過：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、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，其他 _____			註冊組幹事	
				請檢附相關證件	
審 查	註冊組長		教務主任		
	會 計		學務主任		
	審查結果	符合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 _____			
會 辦	董 事 會		核 示	校 長	
申請說明	1、本獎勵於 每學期末 提出申請，通過後於次一學期辦理學雜費減免。 2、應檢附之證件由註冊組提供，並依辦理程序辦理。 3、申請後由註冊組彙整送審，未經核可者無效。				
辦理程序	填申請書 → 註冊組(彙整統一送審) → 審查 → 校長核示 → 會出納組憑辦 → 註冊組(註冊後)造冊核銷				
出納組			備註		